



有一种团结,叫做万众一心,在这样一个春天里浩瀚磅礴!

有一种伟力,叫做众志成城,在这样一场战役中铿锵澎湃!

在 2020 年 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日到来之际,我们同新冠肺炎疫情的战斗还在持续,正如同今年的消费者权益保护日主题“凝聚你我力量”所昭示的那样,所有一切的努力和付出都注定是一场凝心聚力的壮丽征程!

面对狰狞的病毒和蔓延的疫情,14 亿中国人民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在较短时间里有效控制了疫情,创造了抗击疫情的中国样本,是“凝聚你我力量”的最好见证;对于消费者权益保护而言,“凝聚你我力量”则分别凝聚着社会、消费者及经营者的共识,同时也将充分发挥三方各自所释放的消协平台型组织共治力量、监督力量及行业自律力量,进而推进消费维权机制健全完善、推进消费者参与监督的广度和深度、推进落实经营者第一主体责任。

消费是生产的最终目的,消费者是商品和服务的最终使用者和最权威的评价者,是推动供给

侧结构性改革的力量源泉。所以,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解决消费领域发展不平衡和不充分的问题,鼓励和引导消费者自觉参与消费监督和环境治理,倒逼生产者和经营者以问题为导向,满足消费者需求,改善供给侧结构,保障安全、便利消费,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形成消费维权领域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新局面。

同时,引导行业加强自律、规范发展,不断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形成企业守规、行业自律、百姓放心、消费舒心的消费环境,助力发挥消费的基础性作用,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同样有利于推进构建新时代消费维权共建共治共享新格局,有利于更好保障消费者权益。

总之,商品和服务日益多样化、个性化、品质化,社会公众的消费观念、结构、方式发生了深刻变化,消费领域问题的复杂性、专业性不断增强,这就决定了新时代消费维权工作不能单靠某一个部门或组织唱独角戏,而是要凝聚行政、司法、行业组织、专业人士、消费者和经营者的力量,共同破解消费维权难题,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

凝聚你我力量,共创美好未来!